

天津师范大学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2026 年）

为满足国际社会对日益增长的中文教育类人才的需求，促进世界各国中文教育的发展，助力国际中文教育人才的成长，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以下简称中心）设立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聚焦培养合格的海外中文教师。孔子学院、独立设置的孔子课堂，部分中文水平考试考点，外国相关教育机构、高校中文师范专业/中文院系、国外有关中文教学行业组织、中国驻外使（领）馆等（以下简称推荐机构）可推荐优秀学生和在职中文教师到我校学习和进修国际中文教育及相关专业。

一、学校简介

天津与北京、上海、重庆并列中国四大直辖市，市中心距北京 28 分钟高铁车程。天津是国家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现代海洋城市，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中国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战略的核心区域。

天津师范大学是天津百年师范教育的传承者，美丽的生态校园占地 3500 亩，含 771 亩湖泊湿地。学校设有 3 个学部，19 个学院，15 个博士学位一级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31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1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9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涉及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交叉学科等 10 个学科门类，教学设施条件齐备，人文精神积淀厚重。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国际交流合作成效显著。入选国家首批“来华留学示范基地”学校，与教育部、天津市人民政府共建“天津师范

大学国际中文教师教育学院”，与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共建“国际中文教育发展研究院”实践研究基地，获批中国—东盟中心“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合作基地”、成立天津市国际中文教育发展中心。学校与 40 个国家和地区的 228 所大学、教育机构和地方政府建立长期友好交流合作关系。

学校是中国政府奖学金、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天津市政府奖学金接收院校。学校于 1964 年开展来华留学教育，拥有 60 年丰富积淀，累计培养来自 86 个国家和地区的留学生 8 万人，涌现出大批知华友华典型外国留学生。学校举办 6 所孔子学院和 1 所独立孔子课堂，创办全球首批、非洲首家孔子学院——内罗毕大学孔子学院，进入全球示范孔子学院行列。荣获“全球孔子学院创立奖”1 次，“全球示范孔子学院”1 次，“先进中方合作机构”3 次及“全球先进孔子学院”12 次。合作建成 4 所中文学测中心，包括国内首家中文学测中心、越南首家城东大学中文学测中心、越南河内第二师范大学中文学测中心和泰国那瓦敏塔提腊大学中文学测中心。

学校高度重视国际中文教育，以满足留学生根本需求为第一工作宗旨，以突出实践性教学为特色，以国际交流工作的专业化、职业化为工作标准，创立国际中文教育表达驱动自主教学理论，形成一整套专业化国际中文教育管理理念，实现了国际中文教育本硕博贯通人才培养体系。国际中文教育学科带头人钟英华担任世界最具权威和影响力的国际学术组织——世界汉语教学学会会长。学校兴建 4.56 万平米国际中文教育中心和留学生综合大楼投入使用，成为中国规模最大、条件最优的国际中文教育基地之一。自 2024 年起，天津师范大学连续承办“汉语桥”世界中学生中文比赛和小学生中文秀暨夏令营，来自

世界各地中小学选手和陪同人员齐聚天津，共襄中文学习交流盛宴。

欢迎各国学生到天津师范大学学习，希望你在天津师范大学的每一天都是美好的！

二、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

（一）资助对象

1. 非中国籍人士；
2. 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
3. 身心健康，品学兼优；
4. 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
5. 年龄为 16-35 周岁（统一以 2026 年 9 月 1 日计）。在职中文教师放宽至 45 周岁，本科奖学金申请者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

（二）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

1.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博士研究生

2026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年。

具有硕士学历，硕士专业为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语言学、国际中文教育、或者教育相关专业。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 HSK（六级）200 分、HSKK（高级）60 分，或达到 HSK（七级）。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2.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

2026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2 年。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 HSK（五级）210 分、HSKK（中级）60 分。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3.汉语国际教育专业本科生

2026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年。

具有高中学历。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 HSK（四级）210 分、HSKK（中级）60 分。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4.一学年研修生

2026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11 个月。

国际中文教育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270 分，具有 HSKK 成绩；汉语言文学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 HSK（四级）180 分、HSKK（中级）60 分；中文研修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210 分，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

5.一学期研修生

2026 年 9 月、2027 年 3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5 个月。

国际中文教育、汉语言文学等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180 分，具有 HSKK 成绩。

6. 四周研修生

2026 年 7 月或 12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周。

中文研修、太极文化等方向，具有 HSK 成绩。可由推荐机构组团进行报名，并事先联系我校确定在华学习计划，提前报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审批，每团 10-15 人。

（三）办理流程

1.办理方式

2026 年 3 月 1 日起，申请者可登录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网站（<http://www.chinese.cn>）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版块，查询推荐机构与接收院校（天津师范大学）；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关注申请进程、

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奖学金获得者与我校确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按我校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

2. 报名截止日期（以北京时间为准）

奖学金类别	入学日期	报名截止日期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博士	2026 年 9 月	2026 年 5 月 15 日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	2026 年 9 月	2026 年 5 月 15 日
国际中文教育本科	2026 年 9 月	2026 年 5 月 15 日
一学年研修生	2026 年 9 月	2026 年 5 月 15 日
一学期研修生	2026 年 9 月	2026 年 5 月 15 日
	2027 年 3 月	2026 年 10 月 31 日
四周研修生	2026 年 7 月	2026 年 4 月 15 日
	2026 年 12 月	2026 年 9 月 15 日

中心委托专家组集中评审：根据 HSK、HSKK 级别和考分，兼顾国别等因素择优资助，于入学前约 3 个月完成奖学金评审工作，公布评审结果。

（四）关于在职中文教师和汉语桥获奖者

1. 在职中文教师

在职中文教师申请各类奖学金，可提供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汉语桥获奖者

在各类汉语桥比赛中获得“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证书”者，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网站，凭奖学金证书向目标接收院校提交申请材料。

如有问题，请咨询 chinesebridge@chinese.cn。

（五）推荐机构

天津师范大学中文水平考试（HSK）考点（以下简称考点）是经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批准的、国内首批具有推荐外籍学员申请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资质的考点院校。根据 2025 年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我校考点可作为推荐机构推荐国际学生申请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tjnuhskbgs@163.com）。

（六）其他

1. 一学期研修项目和一学年研修项目原则上不录取 3 年内享受过同类奖学金的申请者。
2. 相关专业培养方案与教学课程，可咨询我校。
3. 申请者须了解我校的具体招生条件及报名截止时间，按照相关规定提交申请材料。
4. 学历生须参加年度评审，详见《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
5. 相关入学等事宜，请及时联系我校。
6. 入学体检不合格、中途退学及未经许可不按时报到、休学等情况，取消奖学金资格。

（七）联系方式

1. 天津师范大学国际中文教育中心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3 号

邮编：300387

电话：+86-22-23765025

邮箱：tnucis@126.com

网址：<http://gjil.tjnu.edu.cn/>

官方微信：留学天师（TNU_ISA）



招生咨询微信：studyatTNU



2. 天津师范大学中文水平考试（HSK）考点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3 号天津师范大学国际中文教育中心教研楼

电话：+86-22-23541732

电子邮件：tjnuhskbgs@163.com

3. 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

电子信箱：scholarships@chinese.cn

电话：+86-10-58595743

+86-10-58595999（亚洲、非洲）

+86-10-58595973（美洲、大洋洲）

+86-10-58595727（欧洲）

（八）附录

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

附录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

一、与所有申请者有关的证明材料

1.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
2. HSK 、HSK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扫描件。
3. 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

二、与学历生有关的证明材料

4. 提供最高学历证明(毕业预期证明)和在校学习成绩单。
5.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博士须提供两封相关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推荐信。提供中文个人陈述(含对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拟定研究计划, 3000 字左右)。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6.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须提供两名副教授(含)以上职称导师的推荐信。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者优先资助。

三、在职中文教师须附上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四、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 须提交在华监护人署名的委托证明文件。

五、无犯罪记录证明材料。

六、《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 下载: <https://gj1.tjnu.edu.cn/info/1113/5835.htm>)。